

上海市宝山区 2026 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6 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6 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6 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6 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6 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6 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6 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6 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6 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主要职能包括：

1. 协助做好招商引资的政策服务和生产经营的示范指导工作。
2. 组织开展各项经济指标数据和民生民意的统计调查，整理汇总社会经济发展数据，协助统计执法工作。
3. 做好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工作，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经营管理，推进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政策落实。
4. 指导督促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健全、完善、规范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减轻农民负担，加强内部审计、合理分配集体收益，推进民主理财和财务公开。
5. 承担农、林、畜牧、兽医、水产等方面的综合服务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开展检验检疫。
6. 指导、监督、检查一般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有关规定的落实情况，对违法行为提出整改意见建议。建立健全各类安全生产综合管理台帐、资料、记录和数据统计，及时收集和上报各类安全生产信息和统计资料。
7. 协助做好本地区消防、质量技术、防雷设施的安全管理工作。
8. 协助做好各类事故的调查处理、重大危险源的分类排查工作。
9. 负责监督区域内特种行业从业人员持证上岗，落实各项安全规定。做好特种作业人员、设备安全资格认证情况的备案登记。
10.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相关的宣传、教育、培训、演练工作。

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无内设机构。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专业会议、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6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6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5,587.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87.9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552.02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本单位支出预算 5,587.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587.9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552.02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5,587.93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552.0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预算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8.59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的个人社保支出、公用经费支出以及项目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6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人员的社保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 36.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障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 26.00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的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的支出。
5. 农林水支出 4,528.70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中心的项目经费支出。

1、2026 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55,879,3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85,900.00	3,958,960.00	420,440.00	4,206,500.00
1. 一般公共预算	55,879,300.00	二、国防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6,400.00	1,300,000.00	86,40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360,000.00	360,00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45,287,000.00			45,287,00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60,000.00	260,00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55,879,300.00	支出总计	55,879,300.00	5,878,960.00	506,840.00	49,493,500.00

2、2026 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85,900.00	8,585,900.00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85,900.00	8,585,900.00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85,900.00	8,585,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6,400.00	1,386,4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6,400.00	1,386,4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6,400.00	476,4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000.00	610,0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000.00	360,0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000.00	360,0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0,000.00	36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5,287,000.00	45,287,000.00			
213	01		农业农村	45,287,000.00	45,287,000.00			
213	01	26	农村社会事业	45,287,000.00	45,287,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0,000.00	260,00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0,000.00	260,0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60,000.00	260,000.00			
合计				55,879,300.00	55,879,300.00			

3、2026 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85,900.00	4,379,400.00	4,206,500.00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85,900.00	4,379,400.00	4,206,500.00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85,900.00	4,379,400.00	4,206,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6,400.00	1,386,4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6,400.00	1,386,4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6,400.00	476,4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000.00	610,0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000.00	360,0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000.00	360,0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0,000.00	36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5,287,000.00		45,287,000.00
213	01		农业农村	45,287,000.00		45,287,000.00
213	01	26	农村社会事业	45,287,000.00		45,287,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0,000.00	260,00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0,000.00	260,0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60,000.00	260,000.00	
合计				55,879,300.00	6,385,800.00	49,493,500.00

4、2026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5,879,3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85,900.00	8,585,9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6,400.00	1,386,40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360,000.00	360,00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45,287,000.00	45,287,00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60,000.00	260,00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55,879,300.00	支出总计	55,879,300.00	55,879,300.00		

5、2026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85,900.00	4,379,400.00	4,206,500.00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85,900.00	4,379,400.00	4,206,500.00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85,900.00	4,379,400.00	4,206,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6,400.00	1,386,4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6,400.00	1,386,4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6,400.00	476,4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000.00	610,0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000.00	360,0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000.00	360,0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0,000.00	36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5,287,000.00		45,287,000.00
213	01		农业农村	45,287,000.00		45,287,000.00
213	01	26	农村社会事业	45,287,000.00		45,287,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0,000.00	260,00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0,000.00	260,0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60,000.00	260,000.00	
合计				55,879,300.00	6,385,800.00	49,493,500.00

6、2026 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6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8、2026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81,760.00	5,481,760.00	
301	01	基本工资	810,000.00	810,000.00	
301	02	津贴补贴	489,760.00	489,760.00	
301	07	绩效工资	2,622,000.00	2,622,00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0,000.00	610,00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00,000.00	300,00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0,000.00	360,00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000.00	30,00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60,000.00	260,0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6,840.00		506,840.00
302	01	办公费	272,000.00		272,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75,000.00		75,0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840.00		159,84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7,200.00	397,200.00	
303	02	退休费	390,000.00	390,000.00	

303	09	奖励金	1,080.00	1,08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20.00	6,120.00	
合计			6,385,800.00	5,878,960.00	506,840.00

9、2026 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6 年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本单位2026年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本单位2026年度未安排政府采购经费预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市、区两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6年，本单位开展项目等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其中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3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4,942.35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8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工作业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工作业务项目经费由投促办经费和农业中心工作业务经费组成，其中农业中心工作业务经费 4,343.70 万元，投促办及统计站经费 74.50 万元。

（一）农业中心工作业务：

增强河道除涝能力、提高河道水质、改善水环境面貌；保障粮食安全和水安全，进一步深化农田水利设施长效管理；推进林业建设，加强公益林养护和管理；规范使用土地，确保农民土地流转收益；进一步完善规模经营，推进农业绿色发展，促进农业产业转型升级和农民增收。

（二）投促办：

1. 促进镇经济增长：通过吸引外部投资、推动内部投资，实现镇经济的稳定增长；
2. 提升镇产业结构：引导企业向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的产业转型，推动乡镇产业升级。

二、立项依据

农业中心：根据沪水利（河湖）【2021】37号《上海市水利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河湖管理事务中心）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镇村级河道疏浚工作的通知》、宝水务【2019】210号《关于印发〈宝山区村级河道整治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宝水务【2002】135号《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上海市宝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宝山区河湖长效管理养护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宝府办【2018】18号《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区水务局制订的〈宝山区深化灌溉设施长效管理及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宝府办【2017】8号《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区农委等三部门制订的〈2016-2018年宝山区推进林业健康发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宝绿容【2021】102号《关于下达2021年宝山区林地建设和林业管理实施任务的通知》、宝农委规【2019】2号《关于〈关于进一步完善农业规模经营加快农业绿色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农委【2020】50号《关于下达绿色农产品发展、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2020任务清单、绩效目标的通知》

投促办：按照国家、市、区各级政府产业发展导向和宝山区六个统筹实施意见、《宝山区产业项目准入评估办法（试行）》、《月浦镇关于镇域经济统筹的实施意见》、《月浦镇关于加强村、公司集体经济合同管理和投资管理的规定》等文件精神和要求。

三、实施主体

实施主体为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的农业中心和投资促进办公室及统计站。

四、实施方案.

农业中心工作业务的实施的制度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执行，按宝月府【2019】15号《关于印发〈月浦镇财政投资小型建设工程项目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执行，项目工程通过投资监理、施工监理来对其进行监督管理。

投促办工作业务根据《宝山区产业项目准入评估办法（试行）》、《月浦镇关于镇域经济统筹的实施意见》、《月浦镇关于加强村、公司集体经济合同管理和投资管理的规定》，促进资源统筹向高产出、高效益、高潜力的企业（项目）优先配置，加强年度产业项目准入审核，做好年度产业经济运行监测的系统运维。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 （一） 农业中心工作业务经费 4,343.70 万元；
- （二） 投促办经费及统计站 74.50 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作业务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6-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44,182,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4,18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4,182,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182,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6 年- 2026 年)		年度总目标	
	<p>农业中心：按上级相关部门要求，按时间节点完成各项项目。增强河道除涝能力、提高河道水质、改善水环境面貌；保障粮食安全和水安全，进一步深化农田水利设施长效管理；推进林业建设，加强公益林养护和管理；规范使用土地，确保农民土地流转收益；进一步完善规模经营，推进农业绿色发展，促进农业产业转型升级和农民增收。</p> <p>投促办：依照产业项目准入相关要求，对各镇属公司、村今年申报的新引进和续签项目做好审核工作，完成区产调、低消用地盘活的考核指标</p>		<p>农业中心：增强河道除涝能力、提高河道水质、改善水环境面貌；保障粮食安全和水安全，进一步深化农田水利设施长效管理；推进林业建设，加强公益林养护和管理；规范使用土地，确保农民土地流转收益；进一步完善规模经营，推进农业绿色发展，促进农业产业转型升级和农民增收。</p> <p>投促办：1. 促进镇经济增长：通过吸引外部投资、推动内部投资，实现镇经济的稳定增长； 2. 提升镇产业结构：引导企业向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的产业转型，推动乡镇产业升级。</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合作社数量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扶持对象应补尽补率
		时效指标	大型活动筹备、参与经费（投促办）	100 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招商活动经费（投促办）	合理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当地农民就业问题	合规
			政策宣贯、条线宣传活动经费	合理
		生态效益指标	河道轮疏	合规
可持续影响指标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5%	